

## 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172號1樓

電 話：02-66176686 傳真：02-25006898

聯絡人：陳穎

電子信箱：chenhaw@grateful.org.tw

受文者：同正本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感字第 008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。

主旨：檢送本會青少年情緒輔導諮商申請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本會 113 年 4 月份修訂本辦法，合作對象更新為補助國內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學校。
2. 本辦法旨在補助學校輔導室之兒少輔導資源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。辦法如附件一。
3. 本會提供申請通過學校執行本辦法所需經費，每校以不超過新台幣壹拾伍萬元為限。專案內容包含個案管理、個案處遇、團體輔導工作坊、個案心理諮商。
4. 惠請函轉所轄學校知悉，並請協助學校於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系統上架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台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

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

教育局 113/04/22



1130588959

### 一、目的

補充國、高中學校輔導高危險青少年之輔導資源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。

### 二、合作對象：

1. 公私立國中小、高中職學校輔導室，申請學校必須設有專責的輔導師資 1 人以上(國小除外)。
2. 國內辦理青少年輔導業務之非營利組織、心理諮商所。

### 三、申請方式

由學校於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系統上架提出申請(同時照知本會)，或於本會官網報名申請，或由非營利青少年輔導團體、心理諮商所推薦合作申請。上架提案時間最晚不得超過 113 年 10 月 30 日前。計畫書範例如附表一。

### 四、合作內容

1. 本會提供申請通過學校，學生輔導專案所需經費，每校以不超過新台幣壹拾伍萬元為限。專案內容包含個案管理、個案處遇、團體輔導工作坊、個案心理諮商等四項。
2. 申請通過學校須完成事項：
  - (1) 過濾並彙整在校中高危機青少年學生個案名冊及個案管理程序，並針對個案提出處遇設計。
  - (2) 辦理團體工作坊，針對前項或有輔導需求的個案，辦理 6-8 次團體輔導工作坊，可延伸辦理親職工作坊或親子工作坊，同時完成紀錄。並從中發現有心理諮商需求的個案(不包含父母)，適時提供所需專業心理諮商輔導資源，每案以不超過 10 次為限。記錄如附表二。
  - (3) 建議邀請具備青少年輔導專業知能之非營利組織(推薦單位如附表三)或心理諮商所，合作執行團體輔導工作坊、個案管理與追蹤，共同輔導個案學生。
  - (4) 同意本會安排期中訪視，與校方、老師、非營利團體(心理諮商所)三方座談一次以上。

(5)同意提供本會收據。收據格式說明如下：

- 本會全銜：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及統一編號：13534345
- 捐贈金額（請以國字大寫填寫）。
- 受贈單位全銜、地址、統一編號、負責人(代表人)姓名，並加蓋印章（單位、負責人、承辦人印章）。
- 受贈單位經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。
- 捐款收據應編列流水號。
- 出據日期。

#### 五、注意事項

1. 本計畫執行時間以本會撥款後為起始時間，全案執行時間以不超過1年為原則。
2. 本案得為每年一期或三年之連續性專案，需每年向本會提出申請；預算不包含人事、行政管理費用，全數用於業務執行所需。
3. 本會保有最終審核同意之權利。

六、本會聯絡資訊：陳顥專員 02-66176686 grateful@grateful.org.tw

附表一

項 目	計 畫 內 容		
服務學校	新北市立感恩高級中學	輔導老師	陳顥老師 0999-333555
代申請單位	○○○協會(若無免填)	主責社工	○○○(若無免填)
輔導學生人數	10-12 年級 3 人，7-9 年級 6 人		
預計投入人力	專案管理 1 人、輔導社工 3 人、心理師 1 人		
實施期間	113 年 2 月 20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		
培力坊 實施方式	<p>1. 團體屬性:情緒障礙團體。</p> <p>2. 實施方式及次數:全年度一梯次,連續八個月,每月一次,每次 1.5 小時。由一位輔導社工帶領團體活動或課程。</p> <p>3. 實施地點:學生活動中心</p> <p>4. 課程大綱:</p> <p>單元一: 破冰及暖身活動</p> <p>單元二: 情緒臉譜</p> <p>單元三: 我的壓力指數</p> <p>單元四: 我的情緒你有嗎?</p> <p>單元五: 情緒功能與情緒出口</p> <p>單元六: 綜合活動</p> <p>單元七: 我是情緒的主人</p> <p>單元八: 回顧活動</p> <p>5. 心理諮商師輔導實施方式</p>		

工作坊第四次課程以後，與學校輔導室過濾個案，媒合安排個案至諮商所接受1對1的諮商輔導。每次1小時

6. 實際內容依各校需求自行調整。

經費預算	項目	單價	數量	總價	備考
	講師費鐘點費	2000 元/時	1.5*8=12	24000 元	
	交通費	100 元/人/次	8	800 元	
	教材費	100 元/人/次	9*8=72	7200 元	
	雜支	10000	1	10000 元	
	心理諮商費	2000/時	3*10=30	60000 元	
	合計			102000 元	
匯款帳號	凱基銀行新莊分行(銀行別)-新北市感恩高級中學(戶名)-000000000(帳號)				

PS: 電子檔請上本會官網下載。

附表二

青少年情緒輔導諮商專案執行成果

學校名稱	主責老師	連絡電話
合作單位	主責夥伴	連絡電話
第一梯次工作坊名稱	團體屬性	連絡電話
起訖時間	參與人數	人
工作坊學生或家長姓名(請做部份掩蓋)		
心理諮商學生姓名(請做部份掩蓋)		
活動紀錄(照片電子檔、不用露出學生正面)		

對專案的建議	執行專案心得回饋
1.	1.
2.	2.
3.	3.
4.	4.
5. (請自行往下延伸)	5. (請自行往下延伸)

PS: 電子檔請上本會官網下載。完成後請以 PDF 檔寄送本會信箱: [grateful@grateful.org.tw](mailto:grateful@grateful.org.tw)

附表三、推薦各縣市合作單位

縣市別	單位名稱	連絡電話
台北市	台北市任兆璋修女林美智老師教育基金會	02-27780703-25
新北市	台北市敦安社會福利基金會	02-33932225-14
桃園市	桃園市遠樂心理健康關懷協會	03-4855657
	桃園市藍迪基金會	03-4901500-122
新竹縣市	勵馨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	03-668-8485
台中市	迎曦教育基金會	04-22918198-110
彰化縣		
高雄市	善慧恩社會慈善基金會	07-9745999
花蓮縣	中華飛揚關懷協會	03-8235375-33

PS:本表內之單位會陸續增加，亦歡迎學校推薦合作單位分享。